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2/28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4/3	《关于审议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4/14	《关于审议电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审议电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电源公司 2023 年度预算的议案》 《关于审批电源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审议电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5/11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8/4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9/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9/20	《关于审议<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并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以及 2023 年度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基本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3、内控管理监督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制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有效。

公司监事会审议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独立性和有效性，确认续聘程序合规合法性。监事会认为：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具备独立性和有效性的要求，公司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程序合法合规。

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2023年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过程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6、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严格落实管理和登记工作。公司严格履行制度，及时关注并汇总与公司相关的重要信息。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也没有被监管部门要求整改的情形。

三、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加强学习，提高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规范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方式和方法，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2、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加强对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3、加强财务监督检查，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的财务运行状况。

4、审议监督公司其他重大事项，包括重大交易事项、重大融资、重大投资、

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